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文件等方式发出。
2. 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4.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培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对公司当年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 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